

第二节、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体、政体和其他基本制度：四、人民代表大会制的政体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1/2021_2022__E7_AC_AC_E4_BA_8C_E8_8A_82_E3_c25_21170.htm

四、人民代表大会制的政体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，也就是说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政体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基本内容，根据1982年宪法《总纲》的规定，可以概括为四个方面：第一，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。这是根本性的。第二，人民通过民主选举产生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，作为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。第三，国家行政机关、审判机关、检察机关都由人民代表大会产生，对它负责，受它监督。第四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对人民负责，受人民监督。这四个相互联系、不可分割的方面，就是民主集中制原则的最完善的表现。它构成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总的概念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下列三个方面的特点和优点：1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根本性 根本性表现为：第一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组织形式。它最直接地反映国家本质，表现各阶级在国家生活中的地位。第二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由人民革命直接创造出来，而不是依靠从前任何的法律规定产生的。第三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代表了我国政治生活的全面，成为我国政治力量的源泉。综上所述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。2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人民性 人民性表现为：第一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最广泛的群众基础。第二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贯彻国内各民族之间平等原则，包容

着全国各族人民的代表积极参与整个国家的政治生活。第三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最便于人民行使当家作主的权利，最利于团结全国人民群众参加国家事务的管理，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性。第四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密切联系群众，依靠群众在我国取得了民主革命、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、改革的巨大胜利。

3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统一性 统一性表现为：第一，作为国家政权组织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排除了资产阶级“三权分立”的理论和体制，坚持人民权力的统一。第二，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国家，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。在此基础上，国家处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遵循在中央的统一领导下，充分发挥地方的积极性、主动性的原则。

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政体，政体属于国家形式问题。国家形式除政体之外，还包括国家的标志，即国旗、国歌、国徽和首都。我国的各届人民代表大会和其他国家机关，都应依法悬挂国旗、国徽，在会议或重大仪式举行时，都要奏国歌，这表现了国家尊严和民族精神。国旗、国徽和首都早在宪法中已有规定，而国歌由于历史原因，从未入宪。第十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修宪，将“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是《义勇军进行曲》”在宪法中明确规定，这是具有伟大意义的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